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

年报问询函答复

信会师函字[2020]第 ZH037 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管理部：

根据贵部于 2020 年 7 月 8 日下发的《关于对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20)第 204 号)(以下简称“年报问询函”)的要求，我们对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太阳公司)年报问询函中需要会计师发表核查意见的关注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一、 问题 2. (7) 请年审会计师说明审计报告中称无法就公司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项形成的其他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的判断依据，是否与年报所称“截至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出具日(2020 年 6 月 29 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公司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是否相矛盾，如否，请说明“可收回性”具体所指代的含义。

【年审会计师回复】

红太阳公司在其《2019 年年度报告》中的“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中称“截至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出具日(2020 年 6 月 29 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公司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与我们 2020 年 6 月 29 日出具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 ZH10269 号)中的“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第(一)项目描述内容没有矛盾之处。

如我们审计报告中“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所描述：“红太阳公司于 2020 年 1 月至 2020 年 5 月期间收到南一农集团、红太阳集团和江苏劲力用于归还上述 2019 年末欠款及 2020 年新增欠款的资金 195,753.09 万元(其中 190,730.00 万元转为定期存款)和银行承兑汇票 104,420.00 万元。截至审计报告日，上述定期存款和银行承兑汇票均已被质押，用于为南一农集团和红太阳集团的对外融资提供担保”。从形式上而言，红太阳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公布 2019 年度年报之前已经收回了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的资金。“可收回性”是指红太阳公司是否

会因为上述质押担保产生担保损失，从而没有实质性消除 2019 年末其他应收款款项可收回性风险。

二、 问题 2.（8）请年审会计师结合形成保留审计意见的事项的重要性水平以及审计证据获取的受限情况，说明上述事项对财务报告是否产生了广泛性影响，认定上述事项不影响审计意见结论的依据，并说明从预审工作启动至审计报告出具的整个审计工作中，是否及时、充分履行了勤勉尽责义务。

【年审会计师回复】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第八条规定，当存在下列情形之一时，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保留意见：（一）在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后，注册会计师认为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二）注册会计师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但认为未发现的错报（如存在）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

我们对红太阳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发表保留意见是基于上述的第（二）类情形，形成保留意见事项主要涉及以下报表科目：

单位：万元

保留事项	涉及报表项目	金额	占资产总额比例	占当期净利润比例
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问题	其他应收款	318,323.12	23.06%	/
支付款项不明问题	预付款项	6,698.47	0.49%	/
支付款项不明问题	其他应收款	4,000.00	0.29%	/
支付款项不明问题	财务费用	2,555.67	/	-7.59%

由于红太阳公司未能提供有关上述相关关联方偿付能力的充分资料，且相关关联方期后偿还的大部分资金和全部银行承兑汇票已被质押用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我们无法就上述红太阳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的可收回性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红太阳公司未提供有关支付款项不明事项的充分资料，我们无法就上述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及财务费用的商业实质及其合理性和预付款项及其他

应收款的可收回性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我们判断认为上述事项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因此，对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发表了保留意见。

我们从预审工作启动至审计报告出具的整个审计工作中，及时、充分履行了勤勉尽责义务。

三、 问题 2. (1)、(2)、(9)

(1) 说明年报同期披露的《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中列示的报告期新增占用总金额及各资金占用方明细金额，与《2019 年主要经营业绩》以及你公司于 5 月 19 日对我部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0）第 73 号）的回复中列示的对应金额均存在差异的原因，相关信息披露是否真实、准确、完整。

(2) 补充说明 2020 年至今新增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金额和截至回函日占用资金余额，以及相应的解决措施和方案。

(9) 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问题 (1) (2) 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一) 红太阳公司对年报问询函问题 2 (1) 回复主要如下，具体明细详细见红太阳公司回复关注函全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4 月 30 日 公告《2019 年主 要经营业绩》	2020 年 5 月 19 日关注函回复 公告	2020 年 6 月 29 日公告《2019 年 年度报告》	差异金额
非经营性资金 占用 2019 年末 余额	291,673.09	291,673.09	291,673.09	无
非经营性资金 占用 2019 年度 发生额	468,379.09	468,379.09	490,629.09	22,250.00

主要遗漏的披露为红太阳子公司南京红太阳生物化学有限公司与江苏劲力化肥有限公司资金往来 7250 万元；红太阳公司与南京红太阳集团有限公司资金往来 15000 万元。

【公司回复】

(二) 红太阳公司对年报问询函问题 2（2）回复如下：

单位：万元

日期	占用单位	金额	交易类型	报表科目
2020 年 1 月 13 日	南京第一农药集团有限公司	5,500.00	因为担保被银行强制划转	其他应收款
2020 年 2 月 12 日	南京第一农药集团有限公司	2,371.29	因为担保被银行强制划转	其他应收款
2020 年 2 月 12 日	南京第一农药集团有限公司	628.71	因为担保被银行强制划转	其他应收款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7 月 28 日累计发生		8,500.00		
截至回复本函日（7 月 28 日）余额		0		

【年审会计师回复】

（一）针对公司回复的询函问题 2（1）。

经我们核查，红太阳公司 2020 年 6 月 29 日公告《2019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中列示的报告期新增占用总金额及各资金占用方明细金额，与我们 2020 年 6 月 29 日出具的《关于对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信会师报字[2020]第 ZH10271 号）是一致的。产生上述差异的原因是在审计中发现红太阳公司公告信息存在遗漏，提醒红太阳公司在《2019 年年度报告》中完整披露。

（二）针对公司回复的询函问题 2（2）。

经我们核查，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审计报告日止（2020 年 6 月 29 日）期间，红太阳公司回复上述新增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金额和余额情况与我们执行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时了解的情况一致。

我们对公司 2020 年 6 月 30 日至回复本年报问询函日止（2020 年 7 月 28 日）期间实施的补充核查程序及结果如下：

1. 我们抽查了红太阳公司 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与发生关联方资金占用有关的 13 个银行账户(包含基本户), 未发现新的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形;

2. 获取了公司管理层有关 2020 年 6 月 30 日至回复本年报问询函日止(2020 年 7 月 28 日) 期间未发生新的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声明。

四、 问题 3. (1)、(2)、(5)

(1) 结合你公司于 5 月 19 日对我部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0)第 73 号)的回复, 逐笔列示截至回函日, 你公司因为南一农集团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而导致被银行强行划转等承担担保责任的情形, 南一农集团及其关联方是否就你公司因承担担保责任造成的损失进行全额偿还, 如否, 请说明原因, 相关款项偿还期限及公司拟采取的措施。

(2) 逐笔列示截至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本次回函日你公司为南一农集团、红太阳集团提供担保的实际发生时间、具体用途和反担保等情况, 并说明你公司在自身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已发生因承担担保责任而造成损失的情况下, 为南一农集团、红太阳集团持续提供大额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是否符合商业实质, 是否有利于你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相关程序的履行和审议是否合规。

(5) 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1)(2)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一) 红太阳公司对年报问询函问题 3(1) 回复主要内容如下, 具体明细详见红太阳公司回复关注函全文。

单位: 万元				
日期	占用单位	金额	交易类型	报表科目
2019 年 12 月 20 日	南京第一农药集团有限公司	7,700.00	因为担保被银行强制划转	其他应收款
2020 年 1 月 13 日	南京第一农药集团有限公司	5,500.00	因为担保被银行强制划转	其他应收款
2020 年 2 月 12 日	南京第一农药集团	2,371.29	因为担保被银行	其他应收款

日期	占用单位	金额	交易类型	报表科目
	有限公司		强制划转	
2020年2月12日	南京第一农药集团有限公司	628.71	因为担保被银行强制划转	其他应收款
	合计	16,200.00		

(二) 红太阳公司对年报问询函问题 3 (2) 回复主要内容如下, 具体明细详见红太阳公司回复关注函全文。

单位: 万元

签署担保合同期间	被担保单位	担保总额	融资内容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回复年报问询函止	南京第一农药集团有限公司	208,154.00	借款、票据
	南京红太阳集团有限公司	129,425.36	借款、票据
	南京第一农药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红太阳集团有限公司	104,420.00	借款、票据
	合计	441,999.36	

【年审会计师回复】

(一) 针对公司回复年报问询函问题 3 (1)

经我们核查, 上述回复中因为南一农集团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而导致被银行强行划转等承担担保责任的情形涉及的金额和事项与我们了解的情况一致。

(二) 针对公司回复年报问询函问题 3 (1)

我们将公司提供的对外担保清单和对外担保合同与企业征信报告进行了逐一核对, 检查了红太阳公司的股东大会资料。经我们核查, 公司上述回复的对外担保情况与我们了解的情况一致。

五、 问题 4. 关于资产减值。报告期内, 你公司发生多个大额资产减值事项, 包括固定资产减值 1.87 亿元、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0.67 亿元、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0.2 亿元、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0.15 亿元、存货跌价损失 0.12 亿元。请你公司:

(1) 说明涉及固定资产减值的房屋及建筑物、机械设备的用途和使用状况，以前年度是否已经存在或明显可预见存在减值迹象的情形，以及过去未足额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并结合涉及减值的固定资产的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前景，说明减值测试的具体过程，包括不限于评估假设、各年现金流量等评估参数，并说明本次计提的充分性及评估参数的合理性。

(2) 结合存货构成、性质特点、在手订单、期后产品销售价格和原材料价格变动等情况，说明对各类存货减值测试的具体过程，与以前年度相比，报告期内你公司对存货采取减值测试方式、测试过程、重要参数选取等是否存在差异，本次计提存货跌价损失的合理性。

(3) 说明截至回函日涉及减值的各类应收款项的回款情况，并结合各类应收款项账龄变化以及主要客户历年还款情况等，评估说明还款风险，说明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谨慎，以及过去未足额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

(4) 请年审会计师就上述问题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一) 红太阳公司对年报问询函问题 4 (1) 回复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万元

核算单位	资产组合名称	固定资产类别	2019 年末 账面净值	公允价值	处置 费用	可回收 金额	减值金额
红太阳公 司	咪鲜胺车间	房屋建筑物	182.42	126.16	-	126.16	-56.26
		机器设备	983.68	114.44	0.10	114.34	-869.35
南京红太 阳生物化 学有限责 任公司	草甘膦车间	房屋建筑物	7,202.61	1,578.65	-	1,578.65	-5,623.96
		机器设备	2,932.86	357.08	0.24	356.83	-2,576.03
	烟嘧磺隆车间	房屋建筑物	1,565.78	644.48	-	644.48	-921.30
		机器设备	4,027.64	64.11	0.04	64.06	-3,963.58
	氯化车间	房屋建筑物	1,878.84	1,341.44	-	1,341.44	-537.40
		机器设备	2,870.35	914.40	3.08	911.32	-1,959.04
	氟化车间	房屋建筑物	2,781.05	1,511.80	-	1,511.80	-1,269.25
		机器设备	1,780.92	860.19	1.69	858.50	-922.42
合计			26,206.16	7,512.74	5.16	7,507.58	-18,698.58

上述资产组主要发生以下减值迹象：

1、红太阳公司的咪鲜胺车间资产组位于桡溪，2008年6月建成，主要生产咪鲜胺等产品，根据国家环保相关政策，公司对咪鲜胺产品的生产战略转移至其他厂区，并于2019年10月停产，目前车间中设备及水电安装工程已拆除，相关设备已报废或移地使用，房屋建筑物仅剩主体框架结构部分，未来将用做其他用途。该资产组预计未来基本没有现金流入。

2、红太阳的子公司南京红太阳生物化学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南生化公司）的氯化车间资产组主要生产2-氯-5-氯甲基吡啶等产品，受市场行情的影响，于2019年2月停产；氟化车间资产组主要生产2,3-二氯-5-三氟甲基吡啶等产品，受市场行情的影响，于2019年4月停产。该两项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难以预测。

3、南生化公司草甘膦车间资产组主要生产草甘膦产品，2017年2月公司决定拆除草甘膦车间，新建年产2万吨敌草快项目的中间体联吡啶车间，该项目截止2019年已完工中间体联吡啶年产5千吨装置。该草甘膦车间资产组剩余部分不能有效用于联吡啶后续建设所需，该资产组预计未来基本没有现金流入。

4、南生化公司烟嘧磺隆车间资产组主要生产烟嘧磺隆产品，2017年10月公司决定拆除烟嘧磺隆车间，新建草铵膦车间，截止2019年末已初步建成尚未试生产。该烟嘧磺隆车间剩余不能有效用于草铵膦车间后续建设所需，该资产组预计未来基本没有现金流入。

红太阳公司聘请的专家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上述资产进行了测试，出具了天兴评报字(2020)第0911号报告。鉴于上述资产组减值迹象的情况表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明显低于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因此本次测试的可收回金额依据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该评估报告采用的评估假设有以下：

(1) 交易假设：假定所有待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过程中，评估师根据待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

(2) 公开市场假设：公开市场假设是对资产拟进入的市场的条件以及资产在这样的市场条件下接受何种影响的一种假定。公开市场是指充分发达与完善的市

场条件，是指一个有自愿的买方和卖方的竞争性市场，在这个市场上，买方和卖方的地位平等，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买卖双方的交易都是在自愿的、理智的、非强制性或不受限制的条件下进行。

(3) 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本次交易各方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无其他不可预测和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4) 除非另有说明，假设产权持有人完全遵守所有有关的法律和法规。

(5) 有关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不发生重大变化。

(6) 根据产权持有人提供的说明，部分资产后期拟再利用，假设产权持有人对资产改造再利用计划能够正常实施，改造后的资产能够正常使用。

(7) 假设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或不动产权证的房屋建筑物能持续使用。

(二) 红太阳公司对年报问询函问题 4 (2) 回复如下：

1、红太阳公司合并层面存货构成如下：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单位：万元）			
	账面余额	比重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91,232.15	82.28%	1,796.73	89,435.41
原材料	19,319.79	17.42%	155.04	19,164.75
周转材料	287.84	0.26%	0	287.84
在途物资	34.61	0.03%	0	34.61
合计	110,874.39	0.18	1,951.77	108,922.62

红太阳公司期末库存主要内容为库存商品和原材料，公司期末库存商品已确定订单销售额约为 62,213.70 万元。公司对库存商品和原材料期末的跌价准备进行抽样测试，根据库存商品和原材料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期末账面成本部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万元

项目	上年年末 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15.00	79.57	-	39.53	-	155.04

项目	上年年末 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1,518.37	1,107.30	-	828.94	-	1,796.73
合计	1,633.38	1,186.86	-	868.47	-	1,951.77

2、红太阳公司 2019 年末测试存货跌价准备过程

单位：万元

序号	存货类别	期末余额	测试比例	测试余额	预计可变净值	是否跌价	跌价金额
1	原材料-未发生跌价	19,319.79	70.94%	13,356.54	24,688.03	否	0.00
	原材料-发生跌价			349.08	194.04	是	155.04
2	库存商品-未发生跌价	91,232.15	72.88%	52,226.68	71,448.96	否	0.00
	库存商品-发生跌价			14,259.15	12,462.42	是	1,796.73

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的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三) 红太阳公司对年报问询函问题 4 (3) 回复如下:

1、 截至回复年报问询函日涉及减值的各类应收款项的回款情况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9 年末原值	2019 年末坏账准备	截至回复年报问询函日累计回款	回款率
应收账款	135,078.53	14,089.46	67,115.25	49.69%
其他应收款	335,131.53	2,025.20	293,196.38	87.49%
长期应收款	10,000.00	2,000.00	0	0

2、 主要客户历年还款情况

红太阳公司应收账款客户比较分散, 前五名客户的历年还款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应收账款余额	前五名客户余额	占比	前五名客户期后回款比例
2017 年末	133,881.41	20,206.62	15.09%	100%
2018 年末	198,999.32	18,422.68	9.26%	100%
2019 年末	135,078.53	13,704.99	10.15%	66.69%

3、 应收账款账龄变化

单位: 万元

账龄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增减额	增减比例
1 年以内	98,582.90	188,953.55	-90,370.65	-47.83%
1 至 2 年	27,556.50	2,557.47	24,999.03	977.49%
2 至 3 年	2,427.63	3,310.02	-882.39	-26.66%
3 至 4 年	3,109.66	731.17	2,378.49	325.30%
4 至 5 年	595.25	1,744.90	-1,149.66	-65.89%
5 年以上	2,806.60	1,702.22	1,104.37	64.88%
合计	135,078.53	198,999.32	-63,920.79	-32.12%

红太阳公司正对期末应收账款的组成对 1 年以上客户逾期情况经过梳理, 按公司会计政策单项重大金额 500 万元以上的应收客户单项测试后, 对浙江爱迪亚

营养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8,717,768.00 元（2019 年宣告破产）和南京美力福贸易有限公司 8,396,400.00 元（账龄 3-4 年，营业执照被吊销）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另外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 67 个客户应收账款余额 35,345,315.95 元（账龄较长，不足 5 年以上的）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比期初增加了 27,684,750.24 元。除上述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客户，其他客户按账龄段根据公司会计政策进行了相应坏账准备计提。计提情况如下：

类别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外币报表折算	转销或核销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2,711.42	-	-	-	2,711.4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66.06	2,904.47	-	-135.99	-	3,534.5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725.50	1,091.23	-	-724.22	248.99	7,843.51
合计	8,491.55	6,707.11	-	-860.21	248.99	14,089.46

4、其他应收款账龄变化和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万元

账龄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增减额	增减比例
1 年以内	332,966.08	10,175.88	322,790.21	3172.11%
1 至 2 年	1,195.53	920.75	274.78	29.84%
2 至 3 年	464.75	252.82	211.93	83.83%
3 至 4 年	136.53	256.60	-120.08	-46.79%
4 至 5 年	167.26	125.03	42.23	33.77%
5 年以上	201.39	103.08	98.31	95.37%
合计	335,131.53	11,834.16	323,297.38	2731.90%

红太阳公司对期末其他应收款进行了分类认定计提坏账准备，对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余额 318,323.12 万元，认为期后可以全部收回，未计提坏账准备。对浙江爱迪亚营养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9,419,960.00 元（2019 年宣告破产）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按账龄段根据公司会计政策进行了相应坏账准备计提。

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外币报表折算	转销或核销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9.16	1,012.21	-	-	-	1,171.3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23.26	316.10	-	-78.84	6.70	853.83
合计	782.43	1,328.30	-	-78.84	6.70	2,025.20

5、长期应收款的账龄变化和坏账准备计提

红太阳公司的子公司上海国羲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 18 日与苏州市协力化工设备有限公司签订《售后回租租赁合同》，借款金额 1 亿元，年利率 6%，到期日为 2019 年 11 月 18 日，到期后又签订展期协议，借款到期日为 2021 年 5 月 18 日。该公司 2019 年末欠付利息 900 万元，公司根据公司会计政策判断，该笔贷款属于次级类资产按 20%计提坏账准备，长期应收款计提了 2000 万元坏账准备、应收利息计提了 180 万元坏账准备。

【年审会计师回复】

（一）我们针对红太阳公司固定资产减值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考虑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果存在，则检查是否需要计提减值准备（例如：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计划提前处置、市场价值缩水、资产损毁、经营亏损等）。

2、检查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和核销的批准程序，取得书面报告等证明文件。

3、获取红太阳公司管理层聘请的专家工作报告和资料，检查红太阳公司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是否充分，会计处理是否正确。

4、我们评价管理层的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了解管理层的专家的工作并在审计期间保持了必要沟通，评价管理层的专家工作的适当性。

5、检查是否已对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查验确认减值的依据，并查核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本期计提数是否正确。

（二）我们针对红太阳公司存货跌价准备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获取或编制存货跌价准备的明细表，复核加计是否正确，并与总账数、明细账合计数核对是否相符。

2、检查分析存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以判断红太阳公司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合理性

3、考虑不同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的确定原则，复核其可变现净值计算正确性。

4、抽查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项目，其期后售价是否低于原始成本。

5、检查存货跌价准备的计算和会计处理是否正确，本期计提或转销是否与有关损益科目金额核对一致。评价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6、检查存货跌价准备是否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三）我们针对红太阳公司各类应收款减值准备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取得或编制坏账准备计算表，复核加计正确，与坏账准备总账数、明细账合计数核对相符。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本期计提数与资产减值损失相应明细项目的发生额核对，是否相符；检查应收账款账龄并跟进所有> x天的项目，并确保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如果无法收回，确保正确的反映在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清单中；

2、实际发生坏账损失的，检查转销依据是否符合有关规定，会计处理是否正确；

3、已经确认并转销的坏账重新收回的，检查其会计处理是否正确。

经我们核查，除了我们在2020年6月29日出具审计报告中对红太阳公司其他应收款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余额318,323.12万元、其他应收款南通宣邦贸易有限公司的余额4,000.00万元和预付南京远帆化工有限公司等三家公司的余额合计6,698.47万元的可收回性出具保留意见以外，我们认为，就财务报表整体公司反映而言，红太阳公司对固定资产、存货和其余各类应收款项计提的减值准备，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六、 问题 6. (2) 请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说明你公司存在的重大内控缺陷对其审计程序的性质、时间安排和范围产生的具体影响，内控报告显示的存在重大错报风险事项与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涉及的事项是否匹配，并结合审计过程中执行的审计程序、获取的审计证据，进一步说明在内控报告出具否定意见的情况下，对你公司年报出具保留意见的合理性。

【年审会计师回复】

我们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出具的否定意见内控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 ZH10270 号），涉及两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

“1、红太阳公司及其子公司 2019 年度通过关联方江苏劲力化肥有限责任公司、江苏科邦生态肥有限公司和江苏中邦制药有限公司的银行账户向红太阳公司的控股股东南京第一农药集团有限公司和红太阳集团有限公司支付资金累计 467,929.09 万元；红太阳公司直接向红太阳集团提供资金 15,000.00 万元。上述关联方交易没有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和及时信息披露义务，与关联方交易相关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

2、红太阳 2019 年度一部分支付款项形成的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和财务费用缺乏合理的商业理由和依据，与资金支付相关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

上述两项重大缺陷与我们 2020 年 6 月 29 日对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 ZH10269 号）中的“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第（一）项和第（二）项分别匹配。

有效的内部控制能够为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提供合理保证，而上述重大缺陷使红太阳公司内部控制失去这一功能。我们在审计过程中，通过检查凭证和查阅公司信息披露资料，发现红太阳公司发生的资金占用的记账凭证没有履行公司的资金付款内部审批流程和经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红太阳公司也未及时公告相关信息，相关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红太阳 2019 年度一部分支付款项形成的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和财务费用，我们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判断商业合理性，我们认为与资金支付相关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

大缺陷。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规定，我们对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发表了否定意见。有关财务报告审计报告的说明参见本回复函第二部分。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八日